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委托理财
- 投资金额：3,000 万元人民币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董事会预先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选择购买的平安信托信建投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1 期（产品代码：B20962）委托理财产品属于金融资产，风险等级为中低风险（R2）。该产品可能面临本金损失风险、浮动服务费计提基准不达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等。证券市场价格因受各种因素的影响所引起的波动，将对该产品产生潜在风险。该产品在本次运作周期内预计收益 63.62 万元，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一、本次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根据流动资产状况，为合理运用公司自有资金，在评估资金安全、提高资金收益率、保障资金流动性的基础上，在确保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自有流动资金投资委托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转，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在投资期限和投资赎回灵活度上做好合理安排，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本次投资委托理财产品的本金为3,000万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流动资金。

（四）投资方式

1、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22年7月5日使用部分自有流动资金3,000万元，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预约申购资产管理人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信托信建投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1期（产品代码：B20962）”（以下简称：该产品或“平安信托信建投2号1

期”），7月8日，确认该产品申购成功。该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 (万元) | 预计年化收 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 (万元) |
|---|--------|------------------------------|------------|-------------|----------------|
| 平安信托有限责 任公司 | 私募基金产品 | 平安信托信建投 2 号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第 1 期 | 3,000 | 4.3% | 63.62 |
| 产品期限 | | | 收益类型 | 结构化安排 | 是否构成关联 交易 |
| 产品存续期限 10 年，本信托计划原则上仅设置认购开放日，具体以受托人发布的第 i 期信托受益权发行要素确认书或相关公告为准。本信托计划第 i 期信托受益权存续期内封闭运作，原则上不增加临时开放日。第 1 期信托受益权起始运作日为 2022 年 7 月 7 日，到期日为 2023 年 1 月 9 日，信托受益权到期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 | | 固定收益类 | 无 | 否 |

2、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委托方：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产品要素表 | |
|------------------------|---|
| 产品名称 | 平安信托信建投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1 期 |
| 产品代码 | B20962 |
| 信托经理 | 张雯雯、陈怀蕙 |
| 策略类型 | 债券策略 |
| 托管机构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
| 管理人 |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 证券经纪人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拟成立时间 | 2022 年 7 月 |
| 存续期限 | 信托计划存续期限 10 年。 |
| 初始规模 | 以实际成立时的信托规模为准。 |
| 认购门槛/追加金额 | 30 万/1 万 |
| 风险收益特征 | R2，中低风险 |
| 开放规则 | 本信托计划原则上仅设置认购开放日，具体以受托人发布的第 i 期信托受益权发行要素确认书或相关公告为准。本信托计划第 i 期信托受益权存续期内封闭运作，原则上不增加临时开放日。第 1 期信托受益权起始运作日为 2022 年 7 月 7 日，到期日为 2023 年 1 月 9 日，信托受益权到期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
| 认购费 | 无 |
| 赎回费 | 无 |
| 管理费 | 0.03%/年 |
| 托管费 | 0.005%/年 |
| 销售服务费 | 0.3%/年 |
|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计提比例及结算方式 | 浮动服务费采用按单个委托人单笔投资收益差额法计提，即某委托人某笔所持份额或赎回份额持有期间的收益在计提日超过浮动服务费计提基准时，对超过浮动服务费计提基准的部分按第 i 期信托受益权约定的比例 M 进行计提，第 i 期信托受益权浮动服务费计提比例 M 以“第 i 期信托受益权发行要素确认书”的约定为准。浮动服务费的计提时点分为临时开放日（如有）、第 i 期信托受益权到期日。 第 1 期信托受益权浮动服务费计提基准 $r=4.3\%/年$ ；第 1 期信托受益权浮动服务费计提比例 $M=50\%$ 。 |

| | |
|---------|--|
| 投资者分红方式 | 在本信托计划存续期内，受托人有权决定是否将部分或全部信托计划利益以分红的方式分配给受益人。本信托计划的分红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 |
| 止损线 | 0.9 |
| 投资范围 | 本信托计划投资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的【中信建投稳健增益X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X=1、2、3……）】的资产管理计划份额，闲置资金可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基金，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购信托业保障基金。 |
| 投资限制 | <p>①本信托计划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信托财产总值的80%；</p> <p>②本信托计划投资于目标产品的资产占减去委托人交付专项用于认购保障基金（如有）的信托资金后本信托剩余信托财产总值的0%-100%（按持仓的市价与成本孰低计算）；如果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该项规定作出调整，则本条款随之调整；</p> <p>③本信托计划投资于银行存款或持有现金、货币市场基金的资产占信托财产总值的0%-100%；如果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该项规定作出调整，则本条款随之调整；</p> <p>④本信托计划投资运作严格遵守上述投资限制，如因信托财产规模变动等因素致使投资比例不符合相关限制的要求，受托人应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将信托计划调整至符合相关限制的要求；</p> <p>⑤遵守相应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监管部门的通知、决定等；</p> <p>⑥本信托计划不得直接投资于受托人自身发行的股票，也不得直接投资于与受托人存在关联关系的上市公司股票；</p> <p>⑦本信托计划不得直接投资于融资融券、债券正回购；</p> <p>⑧本信托计划不得进行可能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也不得进行资金拆借、贷款、抵押融资或者对外担保等。</p> |
| 投资策略 | 本信托计划的投资策略为主要投资于目标产品，使投资者在分散证券市场投资风险的同时，间接投资于监管部门批准发行或上市的金融品种。 |

（五）投资期限

根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流动资金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办理委托理财业务，占公司2021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1.75%。该资金额度自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公司选择购买的平安信托信建投2号1期起始运作日为2022年7月7日，到期日为2023年1月9日（6个月）。

二、审议程序

2022年1月1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董事会预先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内容详见2022年1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1）、《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2）]。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选择购买的平安信托信建投2号1期属于中低风险产品，该产品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市场风险

证券市场价格因受各种因素的影响所引起的波动，将对本信托计划产生潜在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大宗交易风险、再投资风险、购买力风险。

2、浮动服务费计提基准不达风险

本信托计划第i期受益权设有适用的浮动服务费计提基准（年化），指受托人根据市场情况、投资组合运作情况所设定的计提浮动服务费的基准（年化），浮动服务费计提基准仅为浮动服务费的计算而设，并不代表受托人或其他任何第三方对信托利益的承诺或保证。

本信托计划的浮动服务费计提基准（年化）具体以《第i期信托受益权发行要素确认书》约定为准。

本信托计划存在不达浮动服务费计提基准的风险。极端情况下，也会出现本金损失。

3、管理和操作风险

本信托计划的投资由受托人运作本信托计划投资活动的成功将主要依靠受托人挑选的投资品种之能力。因此，有可能因受托人判断有误、获取信息不充分等因素影响本信托计划的投资收益水平，使信托财产蒙受损失。

由于受托人的经验、技能等因素的限制，会影响其在管理信托财产的过程中对信息的占有和对经济形势的判断，导致影响信托财产管理效果的风险。

在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委托人在此授权受托人可酌情调整本信托计划的管理及运用方向，但需与委托人/受益人通过签署相关补充协议或修订版合同文本等书面形式，协议调整本信托计划的管理及运用方向。

4、相关机构经营风险

受托人、保管银行、律师事务所以及其它受托人因履行受托职责需要而聘请的机构按照中国法律规定应取得相关资质以开展业务。如在信托计划存续期间受托人、保管银行、律师事务所或其它机构无法继续从事相关业务或不能遵守相关文件约定对信托计划实施管理，则可能会给信托计划财产带来风险。

5、保管人风险

本信托计划的保管人可能存在因其违规经营和管理疏忽而使信托财产蒙受损失的风险。

6、流动性风险

本信托计划主要投资于目标产品，如目标产品发生流动性风险，则本信托计划的流动性将受到严重影响。

7、未知价风险

本信托计划采取份额赎回的申请方式，赎回存在“未知价风险”。委托人/受益人须在信托文件约定的时点提交赎回申请书，委托人/受益人在提交赎回申请书时，无法预知信托单位净值自赎回申请提交日至T日（指赎回开放日，下同）所发生的变

化亦无法预知T日的信托单位净值。T日赎回的赎回金额计算以T日的信托单位净值为准，存在相较于赎回申请提交日时信托单位净值大幅下降的风险。

8、估值波动风险

本信托计划按照信托文件约定的对信托单位进行估值对目标产品份额的估值主要依赖于目标产品所公布的相应份额单位净值，目标产品如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可能导致目标产品的净值存在波动风险。

9、其他风险：双重收费风险、投资保障基金的特别风险、提前终止或延期风险、不设置预警线及设置止损线涉及的风险、本信托计划的交易结构风险、关联交易风险、利益冲突风险、投资目标产品的风险等。

（二）投资风险防控措施

1、公司已按企业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制订了《现金管理类产品投资业务操作规程》、《理财产品投资业务操作规程》等专项内控制度，规范了公司投资委托理财产品和业务的审批和执行程序，加强防范和降低投资风险，促进相关业务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投资部门拟定短期投资理财计划，并报公司总经理审核同意后实施。

3、公司业务部门及经办人对受托方及其发行的理财产品事先预审，严格把关，密切跟踪投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状况，应及时向总经理报告、及时采取相应赎回措施；同时定期向总经理汇报投资情况，并报送董事会备案。

4、公司风控内审部负责对委托理财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理财产品的品种、时限、额度及履行的授权审批程序是否符合规定进行全面检查，定期报送董事会备案。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办理委托理财业务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监控管理措施

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充分运用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的委托理财产品，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平安信托信建投2号1期的投资行为，已经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和授权，公司本次购买的平安信托信建投2号1期属于中低风险产品（R2）。

在该产品运行期间，公司业务部门将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该产品的运行情况；公司财务部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风控内审部对投资资金的使用与运行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投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将实时跟踪进展情况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上述措施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选择购买的平安信托信建投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1期（产品代码：B20962）委托理财产品属于金融资产，风险等级为中低风险（R2）。该产品可能面临本金损失风险、浮动服务费计提基准不达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等。证券市场价格因受各种因素的影响所引起的波动，将对该产品产生潜在风险。该产品在本次运作周期内预计收益63.62万元，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本次购买平安信托信建投2号1期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将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特此公告。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9日

● 报备文件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短期投资管理办法》、《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投资业务操作规程》、《理财产品投资业务操作规程》